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恺英网络 公告编号:2020-009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回购股份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资金总额不超过(含)人民币10,000万元且不低于(含)人民币5,000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21元/股,按此次回购资金最高人民币10,000万元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为2,375.2969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1035%;按此次回购资金最低人民币5,000万元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187.6485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5517%。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其中回购股份数量的40%用于员工持股计划,60%用于股权激励计划。

2、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项已经公司2020年1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回购方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如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将存在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股权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全部投出的风险;

(2)如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区间,将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3)如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将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恺英网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维护投资者利益,结合市场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回购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公司董事会基于对公司价值的判断和未来发展的信心,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同时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团队、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更紧密的合力推进公司的长远发展。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其中回购股份数量的40%用于员工持股计划,60%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如公司未能在回购股份完成后之36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公司回购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

(二)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本次回购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条规定的条件:

1、公司股票上市已满一年。
2、本次回购股份后,公司具备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3、本次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分布符合上市条件。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方式。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公司将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股份。

(四)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4.21元/股。如公司在回购股份期内实施了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配股及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份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五)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回购总金额不超过(含)人民币10,000万元且不低于(含)人民币5,000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六)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回购股份的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回购股份的数量:在回购总金额不超过(含)人民币10,000万元且不低于(含)人民币5,000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不高于人民币4.21元/股的前提下:

1、按此次回购资金最高人民币10,000万元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为2,375.2969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1035%;
2、按此次回购资金最低人民币5,000万元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为1,187.6485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5517%。

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若公司实施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及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份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相应调整。

(七)回购股份的期限
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亦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公司将根据董事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2、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1、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为4.21元/股进行测算,回购股份数量为2,375.2969万股,按照截至2020年1月20日公司股份结构测算,假设本公司最终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锁定,公司股份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552,475,482.00	25.67%	576,228,451.00	26.77%
无限售条件股份	1,600,042,152.00	74.33%	1,576,289,183.00	73.23%
股份总数	2,152,517,634.00	100.00%	2,152,517,634.00	100.00%

2、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为4.21元/股进行测算,回购股份数量为1,187.6485万股,按照截至2020年1月20日公司股份结构测算,假设本公司最终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锁定,公司股份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552,475,482.00	25.67%	564,351,967.00	26.22%
无限售条件股份	1,600,042,152.00	74.33%	1,588,165,667.00	73.78%
股份总数	2,152,517,634.00	100.00%	2,152,517,634.00	100.00%

三、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财务及未来重大发展影响和维持上市公司地位等情况的分析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恺英网络 公告编号:2020-010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2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即2020年1月21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数据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交易日(即2020年1月21日)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王悦	461570064.00	21.44
2	冯星耀	266471808.00	12.10
3	上海骐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085223.00	5.30
4	上海海阔元兴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9455000.00	5.08
5	林诗奕	57000000.00	2.65
6	上海圣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535728.00	1.93
7	周楠	30889078.00	1.44
8	金丹良	29767290.00	1.38
9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27000000.00	1.25
10	深圳市华泰瑞一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170047.00	0.80

二、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交易日(即2020年1月21日)前十名无限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恺英网络 公告编号:2020-011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取保候审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5月2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接受公安机关调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1),于2019年6月2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89),陈永聪先生因涉嫌背信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罪,经上海市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被上海市公安局正式逮捕。

2020年1月21日,公司收到陈永聪先生的《通知函》,称其本人已在上海市人民检察院办理取保候审手续。

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6,168,330,374.80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4,920,674,496.52元,流动资产2,484,944,031.89元,回购资金总额的上限人民币10,000万元占公司总资产、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62%、2.03%、4.02%。

根据公司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情况,公司认为以人民币10,000万元上限股份回购金额,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

公司董事承诺:本次回购股份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四、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合计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情况及说明
经公司自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计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名称	身份	买卖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持股情况
秦伟	监事会主席	于2019年9月9日卖出75股	225股
上海海阔元兴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	于2019年7月30日、2019年7月31日、2019年10月24日、2019年10月25日、2019年10月28日、2019年10月29日、2019年10月30日合计卖出7,500,000股	109,455,000股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上述减持行为系根据公司股票在二级市场的表现而自行作出的判断,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回购期间是否存在减持计划,及公司合计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未来六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回购期间不存在增持或减持计划。

2、公司于2019年9月25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122),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海阔元兴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阔兴息”)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21,525,1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计划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43,050,3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公司于2019年12月11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50),截至该进展公告披露日,海阔兴息合计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当日总股本的5.08%。

除前述海阔兴息减持计划外,公司其他合计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未来六个月不存在减持计划。

3、后续,前述大股东或股东若提出增持或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1、公司回购股份完成,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公司将将在三年内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如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后之36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公司回购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

2、公司回购股份拟予以注销的部分,将在股东大会作出回购股份注销的决议后,依照《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及时通知债权人并履行债务义务。

七、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情况

1、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2、本次回购股份的方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独立董事意见
(一)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本次公司回购股份将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有利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团队、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提高团队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三)本次回购股份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回购股份方案合理、可行,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证券市场发展确定股份回购的实际实施进度。

(四)公司本次回购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根据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资金状况,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合法权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实施回购股份方案。

九、本次回购的不确定风险
(一)本次回购如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将存在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股权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全部投出的风险。

(二)如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区间,将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三)如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将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出现上述情况导致回购计划无法实施,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应进展公告。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十、其他事项说明
1、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该账户仅可用于回购公司股份。

2、公司不得在以下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3、回购期间的信息披露安排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将在实施回购期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在定期报告中公布回购进展情况:

(1)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披露;

(2)回购股份后,当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三日内予以披露;

(3)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底的回购进展情况。

上述公告内容至少包括已回购股份数量、购买的最高价和最低价、已支付的总金额。

公司在回购股份方案规定的回购实施期限过半时,仍未实施回购的,董事会将公告未能实施回购的原因和后续回购安排。

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股份已实施完毕后,公司将停止回购行为,并在两个交易日内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包括实际回购股份数量、比例、购买的最高价和最低价以及支付的总金额等内容。

十一、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913 证券简称:奥士康 公告编号:2020-009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障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以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62,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预计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证券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每笔理财产品的种类、金额、收益率、期限等以签署的具体合同为准,并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签署理财产品相关协议等一切事宜。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2019年6月1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现将公司近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公告如下: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0年1月8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A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10日公告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理财产品已经到期,公司已将上述的理财产品予以赎回,取得理财收益30,821.91元,并将将本金及理财收益划转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二、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仍在期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发行主体	投资金额(万元)	购买主体	产品期限	资金来源	预计年化收益率	关联关系	是否到期赎回
1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8天(挂钩汇率看涨)	本金完全保障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5,000.00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7/30-2020/2/3	闲置募集资金	4.1%-4.2%	无	否
2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8/1	闲置募集资金	2.05%-3.05%	无	截止至2019年11月29日,已赎回2,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161,746.57元。
3	2019年公司第12期结构性存款	本金完全保障型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银支行	6,000.00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8/19-2020/3/17	闲置募集资金	4%或4.24%	无	否
4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2天(汇率挂钩看涨)	本金完全保障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3,000.00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8/28-2020/2/26	闲置募集资金	4.1%-4.2%	无	否
5	2019年公司第45期结构性存款	本金完全保障型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银支行	2,000.00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9/20-2020/3/19	闲置募集资金	4%或4.25%	无	否
6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1天(挂钩汇率)	本金完全保障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4,000.00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9/26-2020/3/25	闲置募集资金	4%-4.10%	无	否
7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A款	价格结构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600.00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10/8	闲置募集资金	2.3%-2.5%	无	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已赎回7,9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55,684.94元。
8	2019年公司第53期结构性存款	本金完全保障型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银支行	7,500.00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10/11-2020/4/9	闲置募集资金	3.96%或4.21%	无	否
9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0天(汇率挂钩看涨)	本金完全保障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7,000.00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10/25-2020/4/22	闲置募集资金	3.95%-4.05%	无	否
10	2019年公司第96期结构性存款	本金完全保障型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银支行	3,500.00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12/2-2020/6/2	闲置募集资金	4.1%或4.35%	无	否
11	2019年公司第115期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银支行	5,500.00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12/20-2020/6/11	闲置募集资金	4.1%或4.35%	无	否
12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67天(汇率挂钩看涨)	本金完全保障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3,000.00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12/27-2020/6/11	闲置募集资金	4.15%-4.25%	无	否
13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54天(汇率挂钩看涨)	本金完全保障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1/9-2020/6/11	闲置募集资金	1.35%-4.15%	无	否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已赎回到期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金额为368,600万元,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金额50,700万元。未超过股东大会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批准投资额度。

三、备查文件

1、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601113 证券简称:ST华鼎 公告编号:2020-002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预计2019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1,000万元到-54,000万元。

2、预计2019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48,500万元到-61,5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9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1,000万元到-54,000万元。

2、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48,500万元到-61,500万元。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099.9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

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3,658.16万元

(二)每股收益:0.25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业绩预告主要系计提大额商誉减值。经公司财务部门和评估机构初步测算,2019年度预计对收购深圳市通拓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金额约为80,000万元,最终商誉减值准备计提的金额将由公司聘请的具备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及审计机构进行评估和审计后确定。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预计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注册会计师未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是否适当和审慎出具专项说明。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初步核算,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9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3日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20-002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预计2019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区间为:17.00亿元至20.00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下同)相比减少26.36亿元至29.36亿元,下降幅度为56.86%至63.33%。

2、